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5年12月25日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加通讯方式进行表决，会议通知于2015年12月24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赖晓丹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1、鉴于赖晓丹女士因本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不便在公司继续担任相应职务，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现经广州蕙富骐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提议沈桂贤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十届监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鉴于胡丽华女士因本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不便在公司继续担任相应职务，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职务，现经广州蕙富骐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提议林小冰女士为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十届监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赖晓丹女士、胡丽华女士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赖晓丹女士、胡丽华女士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监事职务；上述人员辞职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填补其缺额后方

可生效。

公司及监事会对赖晓丹女士、胡丽华女士在任期内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以上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附：非职工监事简历

1、沈桂贤先生，出生于 1986 年，男，汉族，会计学本科，最近五年历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财务分析专员、预算管理经理，广州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专员，广州汇垠天粤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控经理，广州南粤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副总监（派驻）；现任广州汇垠澳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控部负责人。

沈桂贤先生在本公司控股股东有关联关系的广州汇垠澳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职，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无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截止目前为止，沈桂贤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沈桂贤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林小冰女士，出生于 1976 年，女，汉族，法律本科，历任广州永和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法务主管，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广州汇垠澳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控部经理。

林小冰女士在本公司控股股东有关联关系的广州汇垠澳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职，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无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截止目前为止，林小冰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林小冰女士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